

渭南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渭南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组织申报 2023 年智慧健康养老应用 试点示范及开展 2017-2019 年 试点示范复核工作的通知

各县、市、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，渭南高新区发改局，渭南经开区发改局：

现将陕工信发〔2023〕283号《关于组织申报2023年智慧健康养老应用试点示范及开展2017-2019年试点示范复核工作的通知》转发你们，请你们高度重视，做好宣传动员和智慧健康养老应用试点示范单位推荐复核工作。

联系人：余哲彤

电 话：09132930820

邮 箱：wnxxcyk@163.com



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

陕工信发〔2023〕283号

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关于组织申报 2023 年智慧健康养老应用 试点示范及开展 2017-2019 年 试点示范复核工作的通知

各设区市工业和信息化局，杨凌示范区工业和商务局，韩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，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民政部办公厅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3 年智慧健康养老应用试点示范遴选和 2017—2019 年（前三批）试点示范复核工作的通知》（工信厅联电子函〔2023〕265 号）要求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2023 年智慧健康养老应用试点示范单位推荐

2023 年智慧健康养老应用试点示范（以下称 2023 年试点示范）重点面向家庭健康管理、基层健康管理、老年人健康促进、康复辅助训练、互联网+医疗健康等智慧健康场景，家庭养老床位、社区日间照料、居家养老上门服务、老年食堂、智慧养老院、养老服务监管等智慧养老场景，以及同时提供智慧健康服务和智慧养老服务的综合场景（如医养结合），培育一批科技创新能力突出、商业模式成熟的示范企业，打造一批聚集效应凸显、经济带动作用显著的示范产业园区，创建一批社会参与广泛，应用效果明显的示范街道（乡镇）及产业基础雄厚、区域特色鲜明的示范基地。

申报单位按照《2023 年度智慧健康养老应用试点示范申报指南》申报方向和基本条件填写对应申报书，于 10 月 25 日前将申报资料（纸质版一式三份及电子版）报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。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会同省民政厅、卫生健康委员会对申报单位进行初核后推荐工业和信息化部。

二、2017—2019 年（前三批）智慧健康养老应用试点示范单位复核推荐

2017—2019 年智慧健康养老应用试点示范（以下称 2017—2019 年试点示范）单位填写《智慧健康养老应用试点示范复核申请表》，于 10 月 25 日前将申报资料（纸质版一式三份及

电子版)报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。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会同省民政厅、卫生健康委员会对2017—2019年试点示范单位进行复核,重点核查示范单位是否在产业发展、服务能力和行业影响力等方面取得明显进步,持续发挥了示范引领作用,并按照复核推荐率原则上不高于70%的要求向工业和信息化部报送推荐意见。

三、审核公告

工业和信息化部会同民政部、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组织专家对各地2023年试点示范推荐单位和2017—2019年试点示范复核推荐单位进行评审并实地抽检。根据审核结果,对拟认定的2023年试点示范和复核拟通过的2017—2019年试点示范名单进行公示,公示无异议的,予以公告。复核未通过的或未申请复核的单位将撤销称号并摘牌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(一)各市(区)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商同级民政、卫生健康主管部门做好宣传动员。申报单位及2017—2019年试点示范单位直接将申报资料报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。

(二)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会同省民政厅、卫生健康委员会通过现场调研与材料审核相结合的方式,对申报单位进行把关,协商一致后形成推荐意见并报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。

(三)《2023年度智慧健康养老应用试点示范申报指南》、2017—2019年智慧健康养老应用试点示范名单、《智慧健康养老

应用试点示范复核申请表》在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网站下载。

联系人：高 辉 电 话：13201697760

电子邮箱：lexgfy@163.com



(此件公开发布)